

## 功能性委員會

### ■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姓名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林榮春(獨立董事)	V(召集人)	V(召集人)
林建元(獨立董事)	V	V
吳雨學(獨立董事)	V	V

### ■ 功能性委員會成員簡歷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林榮春 (獨立董事)	曾於國內私立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擔任助理教授、學系主任與副院長等職位及擔任國家金融研訓院顧問，有五年以上商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工作經驗及於商務、財務與本公司金屬成型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具企業管理專業能力、營運判斷能力，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曾任國家金融研訓院顧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億光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li> <li>· 安鈦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li> </ul>
林建元 (獨立董事)	曾任台灣大學建築及城鄉研究所教授及臺北市政府副市長等要職，專長為地方產業發展、都市與區域計劃等，並擔任國內知名連鎖速食餐飲公司董事長多年，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本公司在金屬成型、建設住宅與生活創新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具產業經驗、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專長，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美國華盛頓大學土木工程系博士 曾任董事長職位： · 安心食品服務(股)公司(摩斯漢堡) · 安惠資訊科技(股)公司 · An-shin Food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 廈門摩斯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安心食品服務(股)公司 董事</li> </ul>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吳雨學 (獨立董事)	現任國內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執業已逾二十年，累積諸多案件經驗(民事、刑事訴訟及調解程序)，曾受任為多家知名公司民事及行政訴訟事件之代理人，及曾擔任過國民大會代表及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秘書長外，亦參與諸多政府機關委員會之相關會議，曾任立法院第一屆至第四屆性平委員會委員、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委員等，關心社會並積極參與公共事務，有五年以上法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具產業經驗、法律事務專長，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防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li> <li>· 東吳大學法律系畢業</li> <li>· 曾任銘傳大學法律系 講師</li> <li>· 曾任中央警察大學 講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晉詣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li> <li>·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常務董事(獨立董事)</li> <li>·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研究倫理委員會委員</li> </ul>

## ■ 審計委員會

### ● 審計委員會權責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成員組成，負責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其主要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計委員會於 114 年舉行了 7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1、財務報表稽核
  - 2、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4、重大之資產交易
  - 5、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6、發行有價證券
  - 7、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變更及其資歷與獨立性等評量
  - 8、本委員會組織規章修訂

###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及 113 年度與 114 年期中財務報表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資訊安全、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及審閱公司稽核單位和簽證會計師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114 年 3 月 6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並通過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鄒依芸會計師及韓沂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及審議並通過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與預先授權公司執行單位，如實際有業務需求時，得於一般性原則內正面表列之服務項目內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執行。

- 審計委員會 114 年度運作情形

會議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14.01.15	· 本公司擬與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取得不動產使用權資產案，提請討論。	· 建議於董事會報告本案營運據點與位於台中之重點百貨公司經營績效說明時，一併列入廣三 SOGO 資訊。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14.03.06	·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稿本，提請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會議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 本公司委任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案，提請 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114 年度預計提供非確信服務案，提請 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 本公司訂定可轉換公司債增資變更登記基準日，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擬為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作背書保證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擬為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作背書保證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擬為台中勤美飯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作背書保證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 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出售台中二期（勤美之真）不動產予關係人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14.05.02	· 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 本公司擬為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作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 本公司組織架構調整案，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
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14.08.11	· 本公司 11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討論。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擬為台中勤美飯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 本公司擬為香格里拉農牧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	· 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	Y

會議期別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擬為沁美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	Y
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114.09.1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出售持有之後墘子段土地案，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於董事會審議時補充報告本案扣除稅額後之實際財務效益。</li>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已依建議執行。</li> </ul>	Y
第六次審計委員會	114.1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 11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提請 討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擬為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	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擬訂本公司 115 年度之稽核計劃，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議公司申請與節能、數位轉型、AI 應用相關之補助、租稅優惠，及請稽核單位後續評估納入專案查核範圍。</li>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公司已依建議進行評估與討論。</li> </ul>	Y
第七次審計委員會	114.12.2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擬為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作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	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擬為台中勤美飯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出席獨立董事核准通過。</li> </ul>	—	Y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出售台中二期（勤美之真）不動產予關係人案，提請 議決。</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吳雨學獨立董事為本案交易相對人之一親等予以迴避。除迴避委員外，本案業經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li> </ul>	—	Y

## ■ 薪資報酬委員會

### ● 薪資報酬委員會權責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項目及數額。

### ●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 年度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第五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15 日至 115 年 6 月 14 日，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委員(召集人)	林榮春	3	0	100%	
委員	林建元	3	0	100%	
委員	吳雨學	3	0	100%	

3. 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期別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01.15	案由一：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暨績效獎金審議案。	委員成員全體通過	-
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03.06	案由一：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預計提撥金額及發放方式，提請審議。	委員成員全體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 113 年度個別董事之董事酬勞配發金額，提請審議。	委員成員全體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
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14.08.11	案由一：本公司配發 113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審議案。	委員成員全體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通過